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村办公经费（县级）

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兴宁市罗岗镇人民政府

填报人姓名：罗怡

联系电话：0753-3471122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8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村办公经费（县级）30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

该项目根据市财政局 2024 年预算科目及相关文件依据编制预算，各项工作任务、决策依据充足。且每项工作都严格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审核程序办理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发放村办公经费，保证村级党组织正常运转，有效履行职能，发挥战斗堡垒作用。

二、主要绩效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主要绩效

村日常工作及时有效运转，为发展农业产业、提升人居环境、完善基础设施、加强民生保障等方面提供经济保障，促进村级发展，推进城镇化进程。

（二）自评结论

我镇 2024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，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，制度落实到位，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，按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100 分，等级为优秀。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管理情况

1. 资金管理

支出金额等于预算金额，不存在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虚列支出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，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。

2. 监督管理

实施程序规范，监管有效。

（二）产出情况

1. 数量指标

村办公经费（县级）足额下达率为 100%。

2. 质量指标

基层组织服务水平逐步提高。

3. 时效指标

村办公经费（县级）及时下达率为 100%

（三）效益情况

1. 社会效益指标

农村基层组织正常运转

2. 可持续影响指标

对农村基层组织的可持续发展影响

3. 满意度指标

群众对村（社区）基层组织经费的满意率 $\geq 60\%$

四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1. 虽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，但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、量化。

2. 制度建设和规范化管理有待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 加强学习、深刻全面领会预算绩效管理有关政策，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正常化、规范化。

2. 进一步细化工作，完善指标评价，建立健全适合本单位的预算管理绩效长效机制，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